

临泉文话



第二輯

H250/23

# 临 泉 史 话

第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临泉县委员会

文史研究委员会

一九八六年八月

**主 编：**吴学起  
**责任编辑：**马家敏  
**封面题字：**张信帆  
**封面设计：**王树九  
**摄影：**马家敏

---

**编 委会：**政协临泉县文史研究委员会  
**印 刷：**阜阳报社印刷厂  
**出版日期：**1986年8月  
**安徽省出版局非出印字(86)第2022号**

---

成本费 0.65 元

## 前　　言

我县的文史资料专辑《临泉史话》第一集出版之后，受到有关单位和广大读者的重视和欢迎，这对于我们是一个极大的支持和策励，同时也使我们提高了对这一工作的认识，增强了工作的责任感。《临泉史话》第二集就是在这样的基础上，经过作者和编辑人员的共同努力，现在正式出版的。

《临泉史话》所刊登的文史资料，是全县人民的一笔可贵的精神财富。周恩来同志生前曾指出：“研究文史资料要有个方向，用历史知识教育启发后代”。我们要通过文史资料研究工作的开展，进一步巩固和扩大爱国统一战线，更好地引导人们，尤其是年轻人，去认真地学习历史。只有学习历史，才能认识历史；只有认识历史，才能更好地认识今天。

文史资料是一项源远流长的事业。史料的征集工作，不论是过去或现在，都是文史资料工作的基础。近三年来，我们着重向广大爱国人士征集史料，已达五十万余字。今后，我们将继续广征博采，扩大史料来源，注重史料质量，把好史料关、政治关和文字关。同时，也愿各界人士在爱国主义旗帜下，对我们的工作热情襄助，指导支持，共同做好文史的发掘、征集和整理工作。

在浩如烟海的史料中，《临泉史话》虽攫取于一鳞半

爪，断简残篇，但也从不同的侧面记录了时代风云的变幻，人间世事的沧桑，有相当的篇幅，是作者亲身经历和亲闻亲见，既有知识性、资料性，又有教育性、趣味性。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经验不足，书中讹错缺漏，在所难免。敬请各界人士、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六年八月一日

## 目 录

前言	编 者	( 1 )
临泉建县经过	王慎修	( 1 )
清末以来临泉县级行政机构建置沿革	于丹忱	( 5 )
刘伯承、邓小平首长在临泉大事记	陈世保	( 13 )
泉河上的渡江桥	韦作民	( 18 )
回忆我在重庆的时候	吕霞光	( 20 )
爱国华侨李嗣宾女士	吕世霖	( 27 )
李大维临泉探亲记实	马 爱	( 30 )
抗战时期国民党鲁苏豫皖边区党政军工作总队	李冰英	( 35 )
抗战时期国民党青年训练团鲁苏豫皖边区分团	徐建中	( 52 )
国民党九十七军在临泉老集	于乾一	( 56 )
汤恩伯对沦陷区流亡学生的欺骗	管慕岳	( 59 )
沈克求雨的背后	臧文质	( 66 )
国民党统治时期的征兵与抓丁	汪化野、马龙骧	( 69 )
从抓丁看到的一团糟	申鹏程	( 71 )
解放前临泉的戒烟所与官膏店	牛镜天	( 76 )
对解放军奇袭高集的回忆	汪化野	( 79 )
皖北匪首李金声落网记	陶志远口述 尚中力整理	( 85 )

解放前临泉的宗派斗争记略	王树九	(90)
豫匪路老九打潘寨及其影响	潘正德	(97)
谢老香为阜阳铺石条路的真相		
牛镜天口述	马家敏整理	(100)
兴盛一时的红枪会	刘慎五、马家敏	(105)
救护美国空军飞行员柯尔曼记实	于丹忱	(109)
记一次对新四军支队的回访		
李凤羽口述	马家敏整理	(114)
临泉曲剧的源流与发展	张其树	(117)
梆剧名艺人王登科	刘慎五	(119)
回忆于阜康先生	于善棠	(121)
秦庆霖事略	于丹忱、刘慎五	(124)
西四镇镇董韩聘三始末	李德宏	(132)
放跑阜阳县长的孙凤君	王慎修	(136)
救驾知县马凤刚	马龙骧	(140)
鲖阳侯阴庆考	于丹忱	(144)
千古谗人费无忌	马家敏	(146)
版纳油瓜(国画)	潘克强	
上学路上(摄影)	马家敏	

# 临泉建县的经过

王慎修

## （一）阜西设治的源起

阜阳原为颍州府治的所在地，共辖阜阳、太和、亳县、涡阳、蒙城、颍上、霍丘七县。以阜阳县面积最广，人口最多，阜阳西乡地面尤为辽阔，自阜阳西至与河南省交界之铜阳城西一百八十余华里，北至界首的颍河南岸，南至洪河北岸相距约一百三十余华里。以阜阳西乡的文化最为落后，民性强悍，清末民初盗贼蜂起，豫西成千上万的大股土匪不时向东窜扰，烧杀淫掠，极尽惨闻。阜阳政治力量边远莫及。

一九三二年春我任阜阳县立杨桥小学校长，兼阜阳教育经费稽核委员，以教育局长许仁章任意开支教育经费，经地方控告离职去省。省教育厅令县派员到省共同核算，我被派为地方代表赴省与许结算时，与当时在省的田葆初（杨桥北田庄人，时任阜阳国民党县党部委员），彭亮亭（铜城西彭马庄人，时任宿县教育局长）三人，见面谈及家乡匪患，都认为有在阜西设置新县，加强地方治安力量之必要，乃共同具文呈至省府，面谒省主席刘镇华。凡七往返，始蒙接见，经面陈缘由，省主席遂面批交民政厅核办，并面允派员前往考查。

后省政府即派委员臧德滋到阜阳。由专署派员会同至阜西一带调查，回省复命认为阜西确有设县必要，即经省政府据情转报南京行政院核批。

## （二）省府委员来阜进行阜西设治筹备

一九三三年夏，省政府派张国华协同建设厅测绘人员来阜阳专署，受专员南岳峻的指挥进行筹备事宜。

经专署选聘阜西地方人士田葆初、王慎修、吕鼎才、王巍陈、周梦平、李乾初、刘鹏九、李景溪、王琢璋、韦希贤十人为委员，张国华为主任，成立阜西设治筹备委员会。

专员兼阜阳县长指示，将阜阳全境划出三分之一为阜西新县辖境，原阜阳全境共十区，以第七区（滑集）、第八区（杨桥）、第十区（沈丘集）。三个区的全部及第四区（龙王堂）西半部地区，约占阜阳全境三分之一，人口也约占三分之一。张国华率领测绘人员亲赴实地测量，绘制地形图，东以龙王堂的西门外大桥所跨南北大沟为界，西即为新县的辖区。

## （三）新县县城的选择、命名及各区的划分

一、县城地点的选择：新县地形图制定后，即由筹委会会议拟定县城地点。当时提出三处报呈省府圈选。

1、杨桥集：在泉河南岸，有东通阜阳，西达沈项的大道，水陆交通十分方便，商业繁盛，集镇面积大，便于建设。

2、长官店：为全境中心地点，地势平坦，跨涎河两岸，四通八达，交通便利，易于指挥全境。

3、沈丘集：据流鞍河与泉河汇流处，形势险要，明、清两代均置巡检司，为皖省西北之门户。

## 二、县名的拟定

经筹委会拟定三个县名，报省府圈定：

1、阜西县：以新县设立在阜阳西乡而命名；

2、泉阴县：以县城设泉河南岸而命名；

3、临泉县：以新县滨临泉河南岸而命名。

## 三、新县辖区的划分

经筹委会拟定新县划为三个区（以数字排列定名）：

1、第一区由原阜阳县第十区改名，仍辖原十区全境，西至铜城，南至长官店、韦寨，东至邢塘，北至砖集，区署设沈丘集。

2、第二区由原阜阳县第八区改名，辖原八区全境及第四区西半部，西至邢塘，南至范集，东至龙王堂西门外，北至界首的颍河南岸之刘兴集，区署仍设在杨桥集。

3、第三区由原阜阳县第七区改名，辖境照旧，西至陈集，南至洪河，东至吕寨，北至范集，区署仍设在滑集。

（四）新县首任县长、各区各科局和县直各机关首任领导人之产生并定期成立新县县政府行使政权。

经阜西设治筹备委员会一年多的努力，省府核定批准阜西新县定名为“临泉县”，县城设沈丘集，并派张国华为首任县长。

指定一九三五年元月一日临泉县正式成立，脱离阜阳县管辖。由南京国民政府铸印局颁发铜质金印一颗，文曰“临泉县政府印”。经阜阳专署委任韦希贤为第一区区长，王慎修为第二区区长，周梦平为第三区区长，李乾初为建设科长，刘鹏九为教育局长，由县府遴选李景溪为县地方财务委员会委员长。安徽国民党部派田保初为国民党临泉县党部特派员。

原沈丘集商会会长王琢璋改为临泉县商会会长。

另专署保安司令部划拨一个保安大队，辖三个中队，由大队长李澄波率领，连同原来三个区的三个自卫中队，组成临泉县地方自卫大队部，维持新县全境治安。

一九三五年元月一日的上午，县长张国华率领各区区长、各科、局长、委员长，在新县政府礼堂宣誓就职，启用印信，张贴红色布告，周知全县，城中住户商店，张灯结彩，燃放爆竹，在城东关外演戏五天，以示庆贺。



# 清末以来临泉县级行政机构建置沿革

于丹忱

县成为地方行政区域，始于周时县邑。秦废封建，以郡统县，历代因之。宋、元、明、清以府州辖县。清时临泉地方，属颍州府阜阳县。现特将清末至解放前这一时期的临泉县归属及县级行政组织，并加叙述，以资参考。

清时县办公官署称县衙，一般人称衙门。一县之最高官员称知县。县丞、主簿、典史（原称县尉），为知县之佐治人员。衙内分设三班，为皂班、快班、壮班，统称衙役，各有一定职责。六房：一、吏房管人事任免升降调转考核；二、户房管财务赋税、户籍土地；三、礼房管教育礼俗、贡举祭享；四、兵房管军事警卫、军械兵籍；五、刑房管法律、刑狱、审理案件；六、工房管工程工匠、水利道路。每房各置房首，属员三两人，皆谓之胥吏。按清朝官制共分九品，每品分正从两级，共十八级。知县定为正七品，其佐治人员为正八品或从八品，房首均为九品。县地方教育方面，原有书院几处，以城内清颍书院较有名。书院各设有教谕、训导。光绪二十八年（一九〇二年）清廷取法日本，改设学堂，即以清颍书院，改办颍州中学堂，为阜阳最早之学校。并设有劝学所（相当于教育局）主持地方教育，设主任、视

学。武力方面，设有团防总局，下辖有武装。另设田赋征收柜及其他税收机关。

民国成立，废府存县，知县改称县知事。另设有县议会，为决议机关。本县吕寨人吕汇亭，黄岭人侯允山分任正副议长。一九一四年又设道尹一职（阜阳属淮泗道）。县丞改县佐、主簿主管公文簿籍，废典史。官秩分卿、大夫、士各分上、中、少三等，犹有九品之遗意。地方武力初有团防两营，以县知事兼帮统，一九一五年改称警备营，一九二二年扩充为保卫团，后撤销复改为警备营，一九二七年秦庆霖师驻阜阳时将警备营编入该师，地方即无武力可言。一九二六年县设警察局，旋改为公安局，后废，于县政府设警佐一员主其事。教育方面除劝学所外，另设教育会。一九二四年阜阳县立中学成立（省立中学未计）。

一九二八年北伐后，废道、阜阳县直隶安徽省政府。县知事改称县长，县办公官署改称县政府，设秘书。内设第一、二两科，科设科长，次于科长的办事人员称科员。另设财政、建设、教育等局，局有局长、局员、文书等人。教育局另设视学（后改称督学）二人。县长初犹兼司法，一九三〇年设立县法院，县长卸去了司法权。武力方面，北伐时曾一度设立民团司令部，后取消改称地方自卫团，设团总、副团总。一九三一年阜阳县长改称首席县长。一九三三年在阜阳设第七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设专员兼阜阳县长。

一九三五年元月划阜西七、八、十三个区和四区一部分，成立临泉县，首任县长省政府委张国华充任。县政府设秘书一人，内设第一（民政）、第二（财政）、及建设三科，科设科长、科员、事务员、录事等人。此外设有军法、

会计两室。县直机关有：

教育局。设局长一人，督学二人，文牍、会计、录事各一人。任免小学校长，考核各学校教学成绩。彼时教育经费独立，所有教育款产统由教育局自收自支。另设教育经费稽核委员会，负责按时审核教育经费账目。

地方财务委员会。按期由县长聘委员九人，从中选出一人为委员长，另选二人一任审核股主任，一任出纳股主任，下设文牍、会计、录事各一人。职司地方公款收支。

田赋征收柜。设主任一人，征收员若干人，按年征收田赋及附加税。

治安捐征收处。设主任一人，征收员若干人。征收治安捐，作自卫大队经费，次年并入田赋征收。

卫生院。设院长一人，医师二人，司药、会计、文书各一人。负责疾病治疗及防疫事宜，初期附设有戒烟所。

民众教育馆。主管民众教育及广播宣传，设馆长一人，主任、干事多人。初期附设“新生活运动委员会”，宣扬封建道德，四维、八德。

电话管理处。设管理员一人，电话兵约十人，负责电话通讯，电话线架设。

无线电台。设主任一人，报务员一人，专为县政府收发电报。

农业推广所。设主任一人，技工几人，负责试验推广优良品种，开办苗圃培育树苗。

民生工厂。设厂长一人，技工几人，有手工改良织布机几台。

水利工程委员会。设委员七人，专职干事一人。农闲时

督导区乡兴修水利、疏浚河道。

自卫大队。设大队长一人，管有武装三个中队，后又设国民兵自卫总队，设总队长一人，指挥自卫大队。建县初期，曾组训壮丁一期，计一大队人。

政务警察队。设队长一人，警士六班，每班各有警长一人。后改为警察局，设局长一人，督察长一人，巡官二人。内分两科，科置科长、科员。负责警卫治安工作。

看守所。设所长、看守员等，管理在押犯人。

国术馆。设馆长，教授生徒武术。

保长训练班。专事调训保长。后改教育训练所，设所长一人，内设总务、训导两股，各置主任、股员等人。

干训同学联络站。设站长、干事。干训同学，指在省干训团班及区分班受训毕业学员。

公学款产管理委员会。教育局裁撤后设立，后公学款产统一于县田粮征收，即不存在。

县仓保管委员会。保管备荒积谷，年荒时组设赈济委员会，处理此项积谷。

抗日动员委员会。一九三八年春设立。宣传动员全民抗战，下设工作团。县党部先设有抗敌后援会，后统一于动员委员会。

学校。有城区小学、城区初级小学，女子小学、简师等。一九三九年临泉县立中学成立。

民众团体。有县农会、县商会、县总工会。总工会下辖木、泥、石、画、油、漆、竹、扎八业工会。还有慈善会。

县党部初设特派员一人。受省党部直接领导，与县政府平行。

省属驻县机关有：契税局、邮政局、地方税局。

县政府组织的变动：一九三六年五月教育局裁撤，并入县政府建设科，次年教建分科，加军事一科，于是县政府有民、财、教、建、军五个科。一九三八年民教合并、财建合并，减为三科。一九三九年国民党中央政府颁发《县各级组织纲要》，依照规定设民、财、教、建、军五科。旋又设粮政一科，一九四一年田赋粮食管理处成立，撤销粮政科，业务并归田粮处，一九四二年县政府添设社会科。又增设秘书、合作指导两室。于是县政府有四室六科，兹列表如下：

科 室	主 管 业 务	编 制 人 员
秘书室	总核各科室及有关单位文稿，领导各科室办公，县区人员任免及收发、出纳、监印、译电、缮校等工作。	秘书一人，助理秘书二至三人，人事管理员、统计员二人，指导员三人，科员、事务员、录事十五人。
军法室	审判盗匪、军人犯罪。	承审、书记、文书、管卷各一人。
会计室	监督预算执行，审核收支。	主任一人，科员二人，事务员一人。
合作指导室	发展生产、指导生产、消费、信贷、合作社业务。	主任一人，指导员二人，科员、事务员各一人。

民政科	乡保人员任免，调转户口，调查、异动登记。卫生、礼俗、宗教、地政等。	科长一人，科员四人，事务员一人。
财政科	县区乡经费签发，预决算汇编、临时费批发。	科长一人、科员三人，事务员一人。
教育科	教育、文化、任免中、小学校长，考核各校成绩，民众教育、体育等。	科长一人，督学二人，科员二人，事务员一人。
建设科	公路交通、桥梁、水利农林、畜牧、电讯等。	科长一人，技士、技佐各一人，科员、事务员各一人。
军事科	兵役、绥靖、防空、军事征发、出征军人家属优待，乡镇队附任免。	科长一人，科员三人，乡事务员一人。
社会科	民众团体、农工商福利、救济等。	科长一人，科员二人，事务员一人。

另有传达、勤务十几人，总计员役八十余人。同时县党部组织人员亦有所增加：